

富源县人民政府关于 富源县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的批复

富政复〔2021〕32 号

县农业农村局：

《富源县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实施批复的请示》（富农请〔2021〕13 号）收悉，经县人民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富源县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 3 个农业生产发展项目。

二、县农业农村局要认真组织实施，县财政局要强化资金监管，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工，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效益。

富源县人民政府

2021 年 5 月 26 日